

证券代码：002758

证券简称：浙农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6 号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公开挂牌方式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为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提升公司经营效率，聚焦农业综合服务主业，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公开挂牌方式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浙江产权交易所（以下简称“浙交所”）以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所持有的全资子公司浙江华通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通医药”）100%股权。根据本次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华通医药全部权益价值评估结果为 36,909.52 万元，增值额为 18,640.05 万元，增值率为 102.03%，在浙交所的首次挂牌价格以不低于评估值的原则确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以公开挂牌方式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

华通医药 100%股权转让项目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在浙交所首次挂牌。浙江英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英特药业”）以 36,910.00 万元的价格成功摘牌，经浙交所审核及公司确认，英特药业符合受让条件。2025 年 5 月 30 日，公司与英特药业签署了《浙江华通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100%股权交易合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4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以公开挂牌方式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

二、交易的进展情况

近日，英特药业收到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出具的《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

查不予禁止决定书》（反执二审查决定〔2025〕631号），主要内容如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第三十一条规定，经审查，现决定，对浙江英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收购浙江华通医药集团有限公司股权案不予禁止。你公司从即日起可以实施集中。

该案涉及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之外的其他事项，依据相关法律办理。”

本次交易仍需交易双方根据交易合同完成款项支付、产权交割及相关工商变更等手续，公司将根据交易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不予禁止决定书》。

特此公告。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1日